

相關獎項內容說明

項次	獎項名稱	內容
1	環境教育績效考核	環境教育績效考核計有臺北市、新北市、臺中市、臺南市、嘉義縣、屏東縣、基隆市、花蓮縣等 8 個縣市榮獲特優。各縣市除了結合地方環境特色及環境資源，深耕在地網絡，培訓志工及社區推動多元體驗、戶外學習等環境教育活動有顯著成效外，更適時將環境保護知識傳遞給民眾，以培養民眾環境知能進而產生行動力，共創藍天、綠地、青山、淨水的永續家園。
2	環境影響評估及監督績效考核	計有臺北市、新北市、桃園市、臺中市、臺南市、高雄市、宜蘭縣、雲林縣、嘉義縣及屏東縣等 10 個縣市榮獲特優。各縣市除積極辦理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外，同時也建立深度環境影響評估監督查核機制，值得肯定。
3	空氣品質維護改善工作績效考核	109 年是空氣品質改善明顯有感的一年，在中央及地方政府全力推動空氣污染防制方案下，109 年細懸浮微粒(PM _{2.5})全國平均為 14.1 微克/立方公尺，較 108 年改善 12.9%；另外 109 年 PM _{2.5} 空氣品質不良(紅色警示)站次為 15 次，也較 108 年 146 次大幅減少。「109 年度空氣品質維護改善工作績效優異機關」獎項獲得特優的機關共 18 個、優等 2 個，期許地方環保機關持續推動各項空污改善工作，提升整體空氣品質，維護國民健康。
4	水污染防治績效考核	計有臺北市、嘉義縣與新竹市等 3 個縣市獲頒特優，以及基隆市、新北市、桃園市、彰化縣、雲林縣、屏東縣、花蓮縣與金門縣等 8 個縣市

項次	獎項名稱	內容
		榮獲優等殊榮。各縣市積極配合本署水污染防治各項工作的推動，不論是水質現地處理設施設置、運用創新技術改善排放濃度，乃至於在循環經濟理念下的畜牧糞尿資源化推動，皆有賴各縣市環保、水利機關的通力合作，才能在現今嚴峻水情下，維護得來不易的各項珍貴水資源，甚而進一步擘劃出生態友善且悠閒潔淨的親水環境願景。
5	地方環境維核 地府清潔考 評比	計有臺北市、新北市、基隆市、宜蘭縣、屏東縣與臺東縣等 6 個縣市榮獲特優，及桃園市、臺中市、臺南市、高雄市、彰化縣與金門縣等 6 個縣市榮獲優等。各縣市積極重視環境維護，並將環境清理整頓工作推廣到鄉鎮市區、村里，共同營造乾淨美麗的生活環境。
6	推動因應氣候 變遷績效 評比	1. 計有臺北市、桃園市、臺南市、高雄市、新竹縣及屏東縣等 6 個縣市榮獲特優，及新北市、臺中市、新竹市、彰化縣、宜蘭縣與臺東縣等 6 個縣市榮獲優等。 2. 109 年度縣市政府為了減少溫室氣體排放，跨局處整合轄內資源，採取由內而外、由公而私方式，配合中央能源政策，以綠色能源、綠色運輸、循環經濟及永續生活等主軸推動各項減量行動，包含設置生質能發電廠、建立社區低碳永續發展培力、推動環保集點自動化兌換機、推廣在地蔬食減短產品運送哩程、發展及補助社福機構設置太陽能光電系統、推動住宅智慧電表等，以各項創新作為，達到 2050 年的減碳目標。

項次	獎項名稱	內容
7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績效考核	計有臺北市、桃園市、高雄市、彰化縣與嘉義縣等 5 個縣市榮獲特優，及新北市、臺中市、臺南市、新竹縣、苗栗縣、屏東縣、臺東縣、基隆市、新竹市與金門縣等 10 個縣市榮獲優等，各獲獎縣市除了在辦理污染場址管理與努力達成解列目標上有顯著成效，同時也研擬具轄區地域性特色，加速污染場址整治與執行策略，值得肯定。並戮力推動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預防工作，強化在地民眾與業者污染預防及土水永續之觀念。
8	綠色生活推廣績關	計有臺北市、新北市、桃園市、臺中市、臺南市、高雄市、雲林縣、屏東縣、基隆市、新竹市、嘉義市及金門縣等 12 個縣市，109 年民間企業與團體綠色採購及一般民眾綠色消費金額合計達 1,049 億元，相較 108 年 899 億元成長超過 16%，另推動綠色餐廳、環保標章旅館及環保旅店逾 430 家。環保署表示，如此豐碩的成果，有賴地方政府的努力及配合，共同落實綠色採購與實踐綠色消費理念，促進綠色經濟發展，並讓全民享有健康安全的綠生活環境。
9	直轄市及（市）政府環境績效考核績關	計有臺南市、臺北市、桃園市、嘉義縣、臺中市、高雄市、屏東縣及新北市等 8 個縣市榮獲特優，獲得優等的則包括花蓮縣、基隆市、宜蘭縣、彰化縣及新竹市等縣市。環保署表示，中央與地方政府是夥伴關係，透過地方政府環保績效考核，鼓舞並激勵環保機關同仁士氣，攜手共同提升環保施政績效，讓國人有更舒適的生活環境。

